

watch|上证观察家

# 中国经济发展的短期优势和长期优势

□杨英杰

2006年,我国外贸顺差为1774亿美元,增长了74%。这是继前年顺差激增2.2倍逾千亿美元后再次创下新高。今年1至2月,外贸顺差累计达到396.1亿美元,是去年同期的3.3倍。人民币仍在不断升值,国外利益集团压力不断增大,但就是无法阻止中国外贸顺差的上升势头。为什么?原因很简单,中国外贸顺差不断攀升的主要推动力短期内不会有减弱的趋势。这种推动力就是中国的低成本劳动力优势。

为什么中国的劳动力成本比较低,有两个方面的因素:一是劳动力数量大,二是低素质劳动力比例高。一方面是大量失业和潜在失业人数的不断增加,另一方面却是人才紧张。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去年的一项调查表明,劳动力市场中高技能人才依然供不应求。大量素质有待提高的劳动力决定了中国经济发展的主要模式和道路,即中国在一个比较长的时期内仍必须立足于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依托劳动力成本较低的优势,努力积

不能简单地将流动性过剩看作是资本过剩。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资本存量确实有很大的增加,但远没有达到过剩的地步。看一看还有多少贫困线以下的困难群众,看一看还有多少失学儿童,我们就会知道,资本的充裕是相对的。尽管如此,我们也应当抓住资本相对充裕、财政收入逐年大幅增加的机会,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长期优势的确立打下基础。

蓄资本,为将来能够实现经济发展模式转型打下一个可以依赖的物质基础。一个经济体的产业和技术结构内生地决定于其要素禀赋结构,那么,欠发达国家要想“真正”赶上发达国家首先就必须使其要素禀赋结构升级,即通过快速的资本积累早日结束资本相对稀缺的局面。

或许有人会说,流动性过剩已经成为当前主要问题,我们已经度过了资本相对稀缺的局面。实事求是地说,我国目前确实存在流动性过剩问题,银行资金充裕,股市、房市烈火烹油,甚至可能存在的泡沫危险也是流动性过剩所致。

这里需要对流动性作一番认真的分析,我国银行体系流动性由金融机构在中央银行的超额存款准备金和金融机构持有的库存现金构成,是金融机构创造货币

的基础。造成流动性过剩的基本原因有两个:一是银行放款约束性不够,贷款发放过多。二是人民币升值预期被反复炒作,大量国际热钱涌入国内。除了放贷过多以及热钱涌入的原因外,外汇储备的快速增长以及现行的外汇管理制度,也是造成目前流动性过剩的一个重要原因。由于人民币没有实行自由兑换,所有的外资对华投资和巨额贸易顺差形成更多的外汇收入,包括通过非正规渠道进入中国的热钱,都需要由央行拿出人民币来收购。为此,央行每年都要“配套”增发大量的基础货币,其实际是在制造更多的流动性。更严重的是,只要汇率政策不变,出口和顺差继续增长,央行每年就不得不继续拿出更多的钱来收购外汇,使得流动性越来越泛滥。

需要指出的是,流动性过剩

并不代表着资本过剩。资本是投资的,而泛滥的流动性投机因素占相当比重,当然也不否认有投资的因素。研究表明,目前我国的外汇占款已占到总货币发行量的70%。投机性资本流入,是近期外汇储备高速增长的重要原因。投资者目前对于人民币普遍持有升值预期,这一预期容易导致投机性资本的大量流入。这类投机性资本流入形成的外汇储备是债务性储备,具有很大的不稳定性,容易危及我国的金融安全。而且,过去五年,我国基础货币的增长一直显著低于外汇储备的增长。进一步而言,目前的流动性过剩是一种结构性流动过剩,在一些大型金融机构确实存在这种情况,但由于体制原因,地区性的中小银行金融机构不足,相当多的中小企业却借不到钱,表现出流动性匮乏。

在一个较长的时期内,以劳动密集型企业为主的发展模式将逐步向着劳动密集型和资本密集型相结合的方向转变。这就需要我们抓住机遇提高劳动力素质。

2006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兼哥伦比亚大学教授菲尔普斯近日指出,中国在短期内仍有低劳工成本的优势,但经济实力能否最终赶上美国,仍需视其能否成为一个拥有创新能力的国家。他强调,在这方面以教育制度及体制的关系最大,因此,中国若希望改善经济及创新科技,就要从教育体制方面着手,令更多人可接受教育,尤其是财经、企业管理及法制等范畴。

令更多人可接受教育,中国政府一直在努力。加大职业教育和普及义务教育,特别是从今年开始,农村中小學生将全部免除学杂费,将惠及1.5亿中小學生。这是一项深得民心的工程。加大对教育的投入,不断深化教育体制改革,最终不断提高人力资本素质,充分发挥人力资源充沛、成本较低的优势,是中国经济发展的最为根本的长期优势所在。(作者为中央党校副教授)

voice|上证名记者

## “媒体学者”的争议

□诸葛立早

最近,有两篇文章提出的问题,引起了我的关注。

一篇是沙水清先生撰写的题为《公共性与知识性冲突》的文章。他对有“地产名嘴”之称的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易宪容辞去金融发展与金融制度研究室主任一职的消息发出感慨,并提出了“媒体学者”的问题。另一篇是倪小林女士撰写的题为《经济学家干嘛不盯股市盯股民》的文章。她就今年两会出现的一个现象,即经济学家普遍不建言股市如何如何,而是转而建言投资人该怎么做,也提出了一个尖锐的问题。她说,有学者认为经济学家就应该是“乌鸦嘴”,虽然完全同意这个观点,但在如此复杂的利益关系交织的年代,学者建言更需要站在客观公正的立场,市场的发展有时候需要经济学家拍案而起,有时候需要直落良策,有时候也需要和风细雨,有时候甚至需要谨慎。经济界人士的注意力转移无可厚非,只是不要让学者的敏锐思维和锐利目光完全软化为投资指南,那将是中国资本市场最大的悲哀了。两位作者的评论角度或有差异,评论的指向却是学者如何“干预社会”的“历史问题”了。

说到底,还是又回到海外早经争议过的“媒体学者”。其实,在它们那里,“媒体学者”也是一个颇具争议的群体。对他们的评价简直如天壤之别,褒者可以称其为“社会的良知”、“正义的化身”;贬者则斥之为不学无术、不务正业。站在媒体和公众立场上,往往更多的是欢迎“媒体学者”的通俗亲民、敏锐痛快、仗义直言,而在知识圈内的学院派那里,自然是十二分地瞧不起“媒体学者”成天在媒体夸夸其谈,要么斥之为浅薄浮躁,要么贬其为江湖郎中,总之是不屑于与之伍的。这次,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所长李扬对易宪容的引咎辞职表示,“我们看来尚能容忍罢了。”

当然,中国问题的最大风险也就在这里,即在政府的容忍限度内,金融房地产市场中的两个核心市场都无可避免地出现了强大的投机风潮——楼市里的开发商以住房需求、已占用土地和空置商品房为“箱底货”抵抗降价,而股市里的主力机构则挟过剩的流动性以及流通盘比例极小的超级指标股以自重,企图以股指期货为退路把股市推向疯狂。如此,在经济领域,政府不得不双线作战,还需在调控“三驾马车”的失衡问题上大费周章。可想而知,楼市如此的话,那么在政府尚未竭力制止投机风潮的股市上,“跌停”在短期内或许还只是一个愿景,不涨到天怒人怨,不提到“政治顶”的高度,恐怕投机者也是不肯罢手的。但这也否认不了一个事实,即在如今这样的高度和投机风面前,两手齐下的调控也随时可能展开,中期调整的来临正在提速,只有“终日乾乾,夕惕若”,投资者才或可免于最终被套的命运。

以我观之,不论是否“媒体学者”还是其他什么学者,关键在于学者之“道”,即学术之“道”和道德之“道”。以今天颇为时髦的“首席经济学家”为例,香港一位教授说,在西方经济学最先进、最发达的国家,经济学并不是一个公共的学科,经济学和物理学、数学一样,所讨论的都是非常专业化的问题。经济学怎么可能变成一个很Public(通俗的)的学科呢?中国的很Public太热闹了,什么人都可以说自己是经济学家,什么问题他们都敢谈,这说明中国的经济学远远没有达到经济科学的门口去,经济学在中国还没有成为真正的科学,严肃的学科一般不可能是闹哄哄的。这位教授说的话很“刺耳”,我以为,却切中时弊。倘若“首席经济学家”满天飞,所议论的水平又与一般股评人士所说的相差无几,李扬先生说的“不允许不经论证,没有根据就发表言论”,便是很了不起的真知灼见了。因为敢于公开把这个问题挑出来,需要勇气。

当然,“媒体学者”也要正确处理专业型与公共性的关系。专业性是“媒体学者”的安身立命之本。高尚的学术道德是“媒体学者”赖以生存之地。现在,老百姓和网络对一些经济学家的批评颇多,其中原因很复杂。其中最重要的原因或许就是一些经济学家把太多的精力用来做经济科学研究,把太多的精力用来为某一利益集团说话。丁学良教授说,“在中国的经济学家中,你能找到为不同产业代言的人,在西方也能找到,但很少。西方从事经济科学中最优秀的人不是这样的,这样的人只能受银行、投行的雇佣,从事产业经济学的研究。中国绝大部分所谓经济学家所做的事情和西方国家银行里的经济分析师比较像,他们是为一个产业说话,只是水平还不如他们。国外最好的经济学家都是能顺应民意,排除干扰,尽快建立官员财产申报公布制度,把反腐倡廉工作提升到一个新阶段。

## “朱大户”真的终身不得炒股了吗?

□羽佳

南京股民朱耀明,人称“朱大户”,在江浙沪一带股票市场上名声颇响。但“朱大户”最近有点背运,他因在几年前违规操纵凯诺科技股价,被中国证监会判令“永久性市场禁入”之日前,这一条已经发布半月之久的禁令被新闻媒体报道出来,虽然其热闻程度赶不上兰州女粉丝杨丽娟追星刘德华导致老父亲殒命香港的消息,但以“朱大户”在圈子里的名声来说,这条消息也可以说是震撼性的。

多家媒体在报道这条消息的时候,都说“朱大户”从此将终身不得炒股。这一说法的根据,在于当地有一位官员说:“市场禁入就意味着,朱耀明本人投资活动将受监控,再也无缘参与任何股票投资的活动。而且,他也不能在证券公司、上市公司从业。”

这位官员的这番表态,实际上可以看作对“市场禁入”所作作的诠释。那么,他说得对吗?我们不妨翻开中国证监会在去年发布的《证券市场禁入规定》,其中第四条有这样的定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人员,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在原机构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原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其他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解读这条规定,先可以明确一点,对受禁人员的处理,如果是在“机构”中的,则不能再“从事证券业务”,如果在“机构”里从事非证券业务的二线工作是否可以呢?规定没有明确,但根据法无禁止即为允许的原则,似乎是可以的;而如果该人是在“上市公司”中的,则不能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至于做个普通的员工,甚至担任一个部门的领导,看来也是没有法律障碍的。曾经沧海的“朱大户”是否愿意到机构或上市公司里做一个受别人差遣的“低级打工仔”,我们不得而知,但那位官员的表态,显然是将对受禁人员的法律处理扩大化了。

问题在于,《规定》第四条中的“机构”缺乏明晰的法律定义。什么是“机构”?翻开汉语词典,说是“机关、团体等工作单位”,这个解释是不得要领的,显然不能套用到《规定》之中。《规定》中说的“机构”,有其特定含义,指的只能是证券公司、期货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证券投资咨询机构、证券咨询公司等证券中介机构。这些机构的全部业务就是证券发行与交易,

显然,像“朱大户”这样的人,以违规交易为家常便饭,在这样的机构里工作,让他继续有条件与市场核心“亲密接触”,是很不合适的。从这一点上来说,《规定》对受禁人员在“机构”与“上市公司”中的任职有所分别,是有其道理的,因为后者的主营业务不是证券。但说到这里,我们又可以看出《规定》的一个疏忽之处,现在的上市公司大都设有专门的证券业务部门,显然,像“朱大户”这样的受禁人员,不要说在其中担任部门领导,就是担任普通员工也是不合适的。

明确了“市场禁入”的法律定义,我们就可以发现,说“朱大户”从此将“终身不得炒股”,也是大错特错的,至少就目前来说缺少法律依据。“朱大户”受到的“市场禁入”处分,有明确的法律界限,他依然具有公民资格,他的劳动权利没有被剥夺,至于他是否还能参与股票投资活动,只要他完全遵守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应该说也是允许的。国务院证券委曾在1995年发布《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暂行规定》,这个暂行规定至今依然有效。根据这个《暂行规定》,“朱大户”不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但国家从来没有发布一个有关证券投资资格的规定,因此,“朱大户”其实仍可跟任何一位投资者一样,从事股票投资活动。当然,“朱大户”的投资活动,在有关部门严密的监控之下,不可能再像以往那样乱来,其实以前也没有任何人允许他乱来,只是市场监管的漏洞给他提供了可乘之机。令人忧虑的是,虽然“朱大户”暴露出来了并且受到了处理,但由于市场环境没有根本性的改变,因此,形形色色的“朱大户”还会不断产生。其实,在现有的市场条件下,即使是“朱大户”本人,要想避开监管部门的监控继续违规炒股,估计也不是什么大难的事情。

这样一说,中国证监会判令“朱大户”永久性市场禁入,岂不是有点多余?不是的。“朱大户”由于利用违规交易手段大肆敛财,已经具有了相当的经济实力,并且参股了原新华证券公司,他利用自己在这家证券公司中掌握的权力,大量挪用客户保证金,最终导致这家原本盈利不错的证券公司被关闭。再者,“朱大户”的经济实力,组建几家投资机构不在话下,从而有条件利用不同机构的不同账户进行对倒交易,事实上他操纵凯诺科技就是这样做。在被判市场禁入后,他已经丧失了参股证券公司的资格,也丧失了组建以证券交易为业务的投资机构的资格。因此,把“朱大户”这样的害群之马的真面目揭露出来,限制他在证券市场中的活动范围,决不是没有意义的。

## 从楼市“政治”看股市投资者的选择

□侯宁

只要对中国股市稍有记忆便知道,参与中国股市要“关心政治”。

那是在2005年6月前后,股改大辩论硝烟弥漫,二级市场奄奄一息之时,正当挺贬股改的多空双方在场内外观激烈交锋的当口,市场上却及时响起了关于“1000点是政治底”的声音,力挺股改者一时受到了莫大激励,“叫停股改”和“崩盘论者”顿时彻底哑火。在那个时候,介入股市论争的各方早已超越了股市,一些平常不怎么关心股市的政论家也参与了,二级市场尤其是B股市场还出现了“国外势力”。

声犹在耳。如今,在股市物极必反到了另一个极端之时,“股市泡沫之争”虽被“叫停”,股指也窜上了3200点,可另一个相关市场楼市却响起了“政治顶”的喝止声。这话是广州市市长张广宁说的,两会期间他便建议广州百姓不要再买房,如今又发出了“房价问题是政治问题”的断喝,可见楼市问题的严重已经引起了政府的高度忧虑。

一个是“政治底”,一个是“政治顶”,一高一低,背后却都是关系国计民生、社会安定的大事情,都是关系老百姓切身利益的大事情,所以政府不能不管。而在这两个市场中因“市场化”催生出的投机力量,对此总是不以为然。

据说,炒股失败后的牛顿曾感慨,他能计算出地球的引力,但却无法估量股市中人的疯狂。可见,不论是楼市还是股市,一旦让



漫画 李向东

投机者得手,后果便是非常可怕的了,不把利益最大化到让普通参与者无法承受的地步,投机操纵者是绝不会罢手的。最终当然是普通参与者的身家乃至性命。

那么,靠什么来平衡或者抵抗这种带有毁灭性的投机力量呢?西方最成熟市场化的国家治理经验告诉我们,只有一条道,那就是政府行政力量,也只有这一通过选举和税收等手段集全民力量于一身,并旨在体现全民意志的力量,才有能力阻止疯狂投机的蔓延。这便有了历史上每一次崩盘或危机后政府的

强力介入,有了一部逐步臻于完善的法规。

法规者,游戏规则也。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也只有在各种考验中,市场的游戏规则才逐步被健全起来,才有了今日的所谓“成熟市场”。

很显然,不论是股市还是楼市,我们距离这样的“成熟”还很远,楼市的“政治说”说明了这一点,尚福林主席关于股市依然是“新兴+转轨”的最新论也说明了这一点,所以我们便不得不时时警惕着,时刻准备用政府行政力量去抵制如狼似虎的投机风潮。而“尴尬”的是,我们还处于社会转

## 实行官员财产公布制度势在必行

□石飞

近年来,在中国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中国官场腐败也严重滋生蔓延,一些领导干部贪污受贿、拥有巨额不明财产的案件时有发生,动辄就爆出数百万元、数千万元甚至上亿元的“巨贪”。“成就”这些贪官污吏“劣绩”的原因,固然是多方面的,譬如制度的缺陷,监督的缺位,管理的乏力等等,但是,官员个人财产暗箱隐匿“不见阳光”,尤其是一个相当重要的原因。

官员向社会公布个人财产状况,是世界大多数国家成功实行的政治制度,实践证明它是一项行之有效的预防和遏制腐败的好措施。我国香港、澳门地区的行政官员及其竞选人都都向社会公布个人的财产状况。多年来,我国许多有识之士一直通过各种渠道呼吁建立官员个人财产申报公布制度,这里面包括各

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通过参政议政的方式反映,更多的是常见于众多媒体的相关文章。可以说,建立官员财产申报公布制度,既是国际反腐的成功经验,又是国内反腐的“众望所归”。在今年的全国两会上,一些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再次就这个话题递交提案或议案,希望将此列入国家的重要议事日程。

然而,令人遗憾的是,这么一条好的反腐经验,却有人认为“不适合中国国情”,起码短期内无望施行。有关方面曾经明确表态:“官员财产申报,牵涉面很广,操作起来比较复杂,不是短期内就能办到的。”许多官员都把“与国际接轨”当作口头禅,怎么一到给自己戴“紧箍咒”的“轨”上就不愿意接了呢?看来,还是攀比享受的“轨”好接,限制权力的“轨”难接。所谓“牵涉面很广”,操作起来比较复杂,不是短期内就能办到的”云云,显然站不住

脚,很难服人。问题的关键恐怕在于,不是不可为,而是不愿为。我们整天为没有反腐败的良策而焦躁,现在面对良策却又不愿“拿来”,这很是有“叶公好龙”的味道。毕竟法规制度都是官员们制定的,这里面是否有“共同利益”的私心在作祟呢?恐怕难以排除。就官员阶层的整体心态而言,恐怕对财产申报公布,持心怀疑的态度不多,毕竟被监督和被限制不是自在痛快的事情。

阻挡拒绝建立官员财产申报公布制度的最具代表性的吆喝,要数“侵犯官员隐私权”。但一直以来,舆论界就有“官员无隐私”的说法。我们国家之所以腐败层出不穷,而得不到有效的遏制,主要原因就是对官员监督不力。把官员的家庭财产、婚姻、有无情人、直系亲属就业及资产状况等等核心“轨”难接。所谓“牵涉面很广”,操作起来比较复杂,不是短期内就能办到的”云云,显然站不住

来说,则是绝对的必要和正常,不然监督还从何谈起。“侵犯官员隐私”说,不过是官员企图逃避监督的“挡箭牌”和“遮羞布”罢了。现在城市确定“低保户”,要调查落实家庭财产、家庭成员就业和收入情况,并要在小区公布。凡不愿意“公开”的,则被视作“自动放弃”。这个法子怎么一到官员的头上,就不行了呢?我以为,这个法子完全可以套用于官员,凡是不愿意“公开”的,视同“放弃为官资格”,自摘“乌纱”。

越来越多的官员腐败案例反复证明,财产不明已经成为贪官污吏的“免死牌”。毫无疑问,官员财产申报公布制度,是这个“免死牌”的克星,是反腐长效机制中一项不可或缺的措施,尽管它不是全能的,不能包打“腐败”。我们热切地期盼着,有关部门能顺应民意,排除干扰,尽快建立官员财产申报公布制度,把反腐倡廉工作提升到一个新阶段。